广元市利州区接待办

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 基本情况

区接待办为区委区人民政府直属事业单位，由区委区政府办公室负责管理，核定事业编制5名，设主任务1名（正科级），设副主任1名（副科级），3名工作人员，经费纳入财政预算。

1. 主要职能职责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政务接待工作的规定，制定本区接待工作制度，编制各类接待工作的具体接待办法，指导协调全区政务接待的业务工作；负责区委、区政府审批属于接待范围内的各类接待工作；做好接待专用品管理及相关工作；负责接待经费的申报、使用和管理工作；负责收集重要客情和接待信息反馈工作；完成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交办其他任务。

1. 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广元市利州区接待办2019年部门预算收入总数270.11万元，较2018年部门预算收入总数329.79万元减少18.09%；2019年部门预算支出总数50.11万元，较2018年部门预算支出总数49.79万元增长0.66%。

广元市利州区接待办2019年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总数50.11万元，其中：人员支出45.66万元，公用支出4.45万元。

广元市利州区接待办2019年部门预算安排专项资金220万元（明细项目见附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广元市利州区接待办2019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数270.11万元，较2018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数329.79万元减少18.09%；2019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数50.11万元，较2018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数49.79万元,增长0.66%。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70.11万元，比2018年预算数增加60.32万元，主要原因是工作量加大。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20 万元,占81.45%；教育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61万元，占2.08%；卫生健康支出2.11万元，占0.77%；住房保障支出3.37万元，占1.25%。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19年预算数为38.57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保障部门正常运转；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19年预算数为220.00万元，主要用于：改革工作调研、脱贫攻坚、监督检查、招商引资等工作经费支出。
　　2.教育（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2019年预算数为0万元，主要用于：部门举办财政干部系统内培训及在职人员参加外部培训等经费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19年预算数为5.62万元，主要用于：保障职工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经费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项）2019年预算数为0.17万元，主要用于：保障职工单位缴纳的失业保险基金；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项）2019年预算数为0.14万元，主要用于：保障职工单位缴纳的工伤保险基金；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项）2019年预算数为0.13万元，主要用于：保障职工单位缴纳的生育保险基金。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19年预算数为2.1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5.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19年预算数为3.38万元，主要用于：部门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广元市利州区接待办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70.1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5.6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等支出。公用经费4.4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印刷费、差旅费、劳务费等支出。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预算182.2万元，较2018年部门预算收入152万元增长19%。其中：2019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172.24万元，安排公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0万元。

（一）公务接待费较2018年预算增长21%。
　　2019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执行接待考察调研、检查指导等公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2018年预算下降5%。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2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0辆、其他乘用车2辆。
　　2019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2019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0万元，用于2辆公务用车燃油、过路（桥）、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主要全区改革工作调研、脱贫攻坚、监督检查及招商引资等工作开展。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广元市利州区接待办2019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广元市利州区接待办2019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9年，广元市利州区接待办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270.11万元，比2018年预算减少59.67万元，下降18.09%。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9年，广元市利州区接待办安排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主要用于采购办公设备、公务用车运行维护、信息化建设运行及维护、物业管理、专项工作委托业务等。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底，广元市利州区接待办共有车辆2辆，其中，定向保障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单位价值1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19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2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绩效目标是预算编制的前提和基础，按照“费随事定”的原则，2019年广元市利州区接待办所有项目按要求编制了项目绩效目标,从项目完成、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成本、时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同时编制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十一、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三）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四）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纳入广元市利州区接待办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